

#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後照顧實施計畫

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。
- 二、臺北市國民小學全面推動「課後好安心」課後照顧服務實施計畫。

## 貳、目的：落實打造友善生育城市，支持婦女婚姻及使父母安心就業，鼓勵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，以促進兒童健康成長。

## 參、對象：本校在籍學生。

## 肆、內容：

- 一、課程應本多元活潑之原則，內容兼顧家庭作業寫作、團康與體能活動及生活照顧。但不得實施超越學校教學進度之學科教學。

### 二、本校課後照顧開班時段：

- (一)A 時段：12:00~16:00(含學生用餐，請於報名時擇定統一訂餐或家長親送午餐，不開放學生自行至校外用餐)
- (二)B 時段：16:00~17:30
- (三)C 時段：17:30~19:00(需報名整週)

## 伍、編班：

- 一、每班學生以 15~25 人為原則，超過 25 人則安排至不足 25 人之班級上課。
- 二、以同年級編班為原則，人數不足時得以跨年段或混齡編班。

## 陸、師資：待聘，以校內教師及校外長期配合之課照老師為主。

## 柒、收費：

- 一、依每班人數計算，確定開班後將公告於學校網站，並發繳費通知(未繳費，視同未報名)，午餐費另收。
- 二、各班級之學習材料費由開班老師依實際需要定之，由該班學生均攤。
- 三、持有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發給的低收入戶卡學生、中低收入戶卡學生、身心障礙學生及原住民學生，及符合安心就學計畫學生經審查得優先並免費參加本服務，請務必於網路報名時，在其他欄位註明身份。
- 四、本案實施日期為：113 年 8 月 30 日至 114 年 1 月 20 日。  
其中不包含 9/17(二)中秋節放假、10/10(五)國慶日放假、運動會補假(日期待定)、114/1/1(三)元旦。

## 捌、學生參加本活動之退費基準如下：

- 一、於確定開班日(公告名單日)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。
- 二、確定開班後至未逾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，而申請退費者，不論是否開始上課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。
- 三、開班後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- 四、申請退費時已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- 五、學生報名時應繳交全額費用，若因個別需求無法完成全部課程者，請於當日上課前聯絡教學組請假(電話：25617600#111)，當日費用不予退費。

## 玖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校將注意學生在校安全；惟放學時，仍需家長協助回家路上的安全。
- 二、本次報名採網路報名，請於 6月11日(二) - 6月16日(日)期間，至「長安國小首頁」最新消息「課後照顧班線上報名」頁面連結報名，請詳填並檢查各項資料是否填寫完成。
- 三、課後照顧班午餐訂購事宜，將由教務處教學組彙整名單後，供學務處衛生組統一訂餐及收費。未報名課照班等校內課後活動之學生，請於放學後離校，不可留校用餐。
- 四、為確實控管學生安全並明確課照老師責任，未報名課後照顧班之學生放學後請勿在校逗留。本課後照顧班採事先報名制，不提供臨時照顧之服務，學生未經師長同意請勿於放學後在校逗留。

拾、上課時間：113.8.30(五)~114.1.20(一)。

班別	課程時間	招收年級	教育局公定收費 (表列為最高收費金額， 實際金額將依各班人數而不同， 請以繳費單金額為準)	校內冷氣費用	總計
一 A	星期一 12:00-16:00	一~二年級	$260*21*5/0.7/15=2,600$	$15.8*4*10/15=42$	2,642
三 A	星期三 12:00-16:00	一~六年級	$260*19*5/0.7/15=2,352$	$15.8*4*10/15=42$	2,394
四 A	星期四 12:00-16:00	一~二年級	$260*19*5/0.7/15=2,352$	$15.8*4*10/15=42$	2,394
五 A	星期五 12:00-16:00	一~四年級	$260*21*5/0.7/15=2,600$	$15.8*4*10/15=42$	2,642
一 B	星期一 16:00-17:30	一~六年級	$400*21*2/0.7/15=1,600$	$15.8*2*10/15=21$	1,621
二 B	星期二 16:00-17:30	一~六年級	$400*19*2/0.7/15=1,448$	$15.8*2*10/15=21$	1,469
三 B	星期三 16:00-17:30	一~六年級	$400*19*2/0.7/15=1,448$	$15.8*2*10/15=21$	1,469
四 B	星期四 16:00-17:30	一~六年級	$400*19*2/0.7/15=1,448$	$15.8*2*10/15=21$	1,469
五 B	星期五 16:00-17:30	一~六年級	$400*21*2/0.7/15=1,600$	$15.8*2*10/15=21$	1,621
全 C	星期一~五 17:30-19:00	一~六年級	$400*99*2/0.7/15=7,543$	$15.8*2*10/15=21$	7,564

備註：

(1)教育局公定課照費用計算公式：

A班： $260(\text{元})*\text{該班學期上課總天數}*\text{每日上課節數}(5\text{節})/0.7/\text{每班學生人數}$

B、C班： $400(\text{元})*\text{該班學期上課總天數}*\text{每日上課節數}(2\text{節})/0.7/\text{每班學生人數}$

(2)冷氣以每小時 2.5 度電乘以每度電 3.16 元計算，每間教室 2 台冷氣，每小時  $2.5*3.16*2=15.8$  元，開 10 週。